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曾立琦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49
電子郵件：p7235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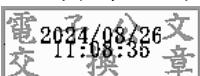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職字第11330882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故宮博物院公告112年「年報」電子檔，歡迎各校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20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952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年報電子檔請至國立故宮博物院官方網站下載參閱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npm.gov.tw/Articles.aspx?sno=02000050&l=1>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

副本： 2024/08/26 11:08:35

和平高中 1130826



NBAA1136009132